

信丰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信常办字〔2022〕39号

关于印发《县人大常委会开展“助力乡村振兴 贡献人大力量”专题活动2022年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县人大各专门委员会，县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水利局、县林业局、县果业发展中心、县供销社，各乡（镇）人大：

现将《县人大常委会开展“助力乡村振兴 贡献人大力量”专题活动2022年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信丰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年7月29日



县人大常委会开展“助力乡村振兴 贡献人大力量”专题活动 2022 年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市人大常委会 2022 年助推乡村振兴活动动员部署会精神和县委“三大战略、八大行动”决策部署，积极发挥人大职能作用，助推乡村全面振兴，县人大常委会从 2022 年起，开展“助力乡村振兴 贡献人大力量”专题活动。今年以“质量兴农”为主题开展系列活动。为使活动顺利有效开展，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中央、省委、市委对乡村振兴工作决策部署要求和省、市人大常委会的有关活动安排，把助力实施乡村全面振兴战略作为人大助力“三农”工作的总抓手，通过上下联动、横向协同、建立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联系点和农民贴心人联系机制等开展助推乡村振兴活动，督促政府落实质量兴农战略，提升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为打造革命老区乡村振兴示范区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二、活动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

召开县人大常委会 2022 年助推乡村振兴活动动员部署会，印发《县人大常委会开展“助力乡村振兴 贡献人大力量”专题活动

2022年实施方案》，营造浓厚的活动氛围。〔牵头单位：县人大农委〕

（二）实施阶段

1. 以点带面，搭建平台。在全县建立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20个、助推乡村振兴联系点7个和农民贴心人19位，搭建起以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联系点为主体的工作网络和以贴心人为纽带的沟通机制，并制定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规范建设标准及联系点、贴心人联系办法，细化工作措施，更加生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牵头单位：县人大农委；配合单位：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

2. 建章立制，强化组织。建立活动调度推进、联系指导、信息报送、典型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机制，做到定期调度推进活动开展；常委会领导、常委会办公室、专（工）委联系指导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联系点和农民贴心人；每月报送一批工作信息、宣传一批先进典型；每年至少走访一次联系点负责人和农民贴心人，为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联系点、贴心人发挥作用，为活动有效开展创造良好氛围。〔牵头单位：县人大农委；配合单位：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

3. 法治保障，助力乡村振兴。开展执法检查，着力推进依法治农兴农，用法治护航“三农”工作高质量发展，助推乡村全面振兴。

8月，配合省人大农委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

法》和《江西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执法检查。〔牵头单位：县人大农委；配合单位：县人大法制委、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

7月至8月，配合市人大开展《赣南脐橙保护条例（草案）》立法前期调研。〔牵头单位：县人大农委；配合单位：县人大法制委、县果业发展中心〕

4. 专题监督，助力乡村振兴。聚焦质量兴农战略实施，紧扣粮食和产业两个关键，开展监督调研，坚持监督与支持、监督与促进相结合，助推产业提质增效、乡村全面振兴。

6月至8月，开展脐橙品质和品牌提升工作情况专题调研。〔牵头单位：县人大农委；配合单位：县果业发展服务中心〕

9月至10月，开展粮食产业发展情况专题调研。〔牵头单位：县人大农委；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9月至10月，配合市人大农业和农村委开展富硒农业产业发展情况专题调研。〔牵头单位：县人大农委；配合单位：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

5. 督办建议，助力乡村振兴。以办理工作为切入点，助推乡村振兴战略落实落细。督办县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上人大代表提出的涉农意见建议53件，其中重点督办关于脐橙采后分选站建设、脐橙品质提升和安西品牌打造、粮食生产等意见建议。11月，听取农口部门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办理工作情况汇报，以办理工作为切入点，助推乡村振兴战略落实落细。〔责任单位：县人大农委；

配合单位：县直有关部门]

6. 发挥代表作用，助力乡村振兴。以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为载体，充分发挥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大课堂、宣传站、连心桥、民意窗、监督岗”功能，组织各级人大代表依托人大代表联络工作站，加强代表与群众的沟通联系，并结合岗位优势和自身特长开展活动。活动的主要内容是围绕乡村振兴，开展“学习宣传一次政策法规、调研一次社情民意、联系一批脱贫对象、提出一份代表建议、完成一项公益活动、报告一次履职情况”等“六个一”活动，并把代表助力乡村振兴的详细信息纳入代表履职档案。〔牵头单位：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配合单位：县人大农委、各乡镇人大〕

7. 指导基层，专项听取。下半年，指导各乡（镇）把乡村全面振兴工作列为第二次人代会的重要议题，听取乡（镇）人民政府关于乡村全面振兴推进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牵头单位：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

（三）总结阶段

年底进行总结，推广经验，查找差距，推动工作。〔牵头单位：县人大农委；配合单位：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

三、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活动由人大常委会分管领导牵头，农业和农村委具体组织实施、日常协调、组织联络等。县人大常

委会领导、人大各专（工）委办要按照“信常办字（2022）5号”联系乡（镇）安排，一并抓好助力乡村振兴专题活动的督促指导工作。加强考核，把主题活动开展情况一并纳入年终乡镇人大和人大宣传工作考核内容。

（二）形成工作合力。各乡（镇）人大要按照省、市、县工作方案部署要求，积极配合抓好活动安排和推进，并结合各地实际，统筹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县农业农村局、水利局、林业局、乡村振兴局、果业发展中心等涉农部门（单位）要分别组织开展一次送科技进农家活动，并在年度举办1次技能培训、专题讲座等活动，特邀联系点负责人和农民贴心人参加，提升其科技文化素质和发展致富能力；要积极配合、共同推进相关工作，结合部门职能对乡村振兴点在政策、项目资金等方面予以积极支持帮助，助力当地发展提质提速，形成更大合力。

（三）浓厚工作氛围。县人大办、县人大农委要加强对专题活动的宣传，扩大和提升专题活动的影响力，营造专题活动的浓厚氛围。各乡（镇）要及时向县人大常委会报送关于乡村振兴联系点发挥作用及农民贴心人履职尽责的典型事例、开展专题活动的特色做法或经验等，在省、市、县人大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上及时推送，丰富宣传内容，强化宣传报道。